

---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版本的回覆表格

---

致：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  
經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本人／吾等要求收取本行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股東姓名： \_\_\_\_\_ (英文) \_\_\_\_\_ (中文)  
(以正楷填寫)

聯絡電話： \_\_\_\_\_

附註：

1. 請 閣下清楚填妥所有資料。若回覆表格上未有簽署或填寫不正確，即告作廢。所有聯名持有人均須簽署。
2. 當 閣下填寫及寄回本回覆表格後，即表示 閣下確認收取本行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3. 若本行於 **2012年1月12日** 仍未收到本回覆表格或 閣下表示反對的回覆， 閣下將被視為已選擇透過本行網站以電子方式閱覽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日後本行於網站上刊登公司通訊時，將會向 閣下寄發刊登通知書。
4. 上述指示適用於所有日後寄發予 閣下的公司通訊，直至 閣下發出書面通知予本行股份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股份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更改上述指示。 閣下亦可將有關要求連同姓名及聯絡電話以電郵方式發送至 [BEA0023-ecom@hk.tricorglobal.com](mailto:BEA0023-ecom@hk.tricorglobal.com)，以通知本行有關變更。
5. 為免存疑，任何在本回覆表格上手寫的額外指示，將不予處理。

\* 公司通訊指由本行刊發或將會刊發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備考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書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書；(b)中期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投票委託書。



Please cut the mailing label and stick this on an envelope to return the Reply Form to us.

**No postage stamp is required if posted in Hong Kong.**

當 閣下寄回此回覆表格時，請將此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 閣下無需支付郵費或貼上郵票

**Tricor Standard Limited**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Freeport No. 簡便回郵號碼：37**  
**Hong Kong 香港**